

## 北京立鸿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报备情况说明

- 一、北京立鸿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所 2021 年度报备情况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诺真实有效。
- 二、关于 2021 年度报备情况简要说明。本所 2021 年 12 月 14 日新取得执业证书，因接近年底，故 2021 年并未开展业务、未出具审计报告，未取得经营收入。
- 三、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制度、财务管理制度、分所管理制度和其他内部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。因本所为新成立的事务所，故各项管理制度均在逐步建立和完善阶段，本所今后将逐步建立风险控制机制，加强制度执行，提升审计质量。

首席合伙人（主任会计师）签章：

北京立鸿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签章：

